永川府〔2025〕22号

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

关于三教镇永安村等7个村庄规划的批复

重庆市永川区三教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审批三教镇永安村等7个村村庄规划成果的请示》（三教府文〔2024〕98号）收悉。经区政府研究，现批复如下。

一、原则同意三教镇永安村、新观音村、郝家坝村、玉峰村、石岭村、双坪村、永玻村7个全域全要素村庄规划。

二、《永安村村庄规划》严格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276.04公顷，该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；按照《永安村村庄规划》安排，耕地保有量原则上不低于282.74公顷，村庄用地规模不突破92.35公顷。

三、《新观音村村庄规划》严格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239.72公顷，该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；按照《新观音村村庄规划》安排，耕地保有量原则上不低于247.67公顷，村庄用地规模不突破79.95公顷。

四、《郝家坝村村庄规划》严格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280.45公顷，生态保护红线94.85公顷；按照《郝家坝村村庄规划》安排，耕地保有量原则上不低于289.83公顷，村庄用地规模不突破107.63公顷。

五、《玉峰村村庄规划》严格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246.92公顷，该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；按照《玉峰村村庄规划》安排，耕地保有量原则上不低于262.76公顷，村庄用地规模不突破79.71公顷。

六、《石岭村村庄规划》严格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122.12公顷，该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；按照《石岭村村庄规划》安排，耕地保有量原则上不低于131.34公顷，村庄用地规模不突破56.08公顷。

七、《双坪村村庄规划》严格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267.12公顷，生态保护红线432.13公顷；按照《双坪村村庄规划》安排，耕地保有量原则上不低于271.66公顷，村庄用地规模不突破107.31公顷。

八、《永玻村村庄规划》严格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128.98公顷，生态保护红线63.64公顷；按照《永玻村村庄规划》安排，耕地保有量原则上不低于133.22公顷，村庄用地规模不突破61.18公顷。

九、规划一经批准，应严格执行，不得修改。确需修改的，严格按照《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加强村庄规划编制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渝规资发〔2024〕40号）相关要求开展规划修改工作。

此复。

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

 2025年2月1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